

荔湾体育馆地块（AL0114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
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众参与信息公示

尊敬的各位公众：

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12〕11号）、省委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若干措施》的通知（粤办发〔2012〕25号）等相关规定，现对“荔湾体育馆地块（AL0114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项目”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相关事项公示，广泛征求公众意见。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荔湾体育馆地块（AL0114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项目。
- 二、项目地点：本次调整范围位于荔湾区 AL0114 规划管理单元，单元面积 29.55 公顷。控规调整范围面积 3.40 公顷，北至陈家祠道路，东至陈家祠堂，西至荔湾路，南至中山七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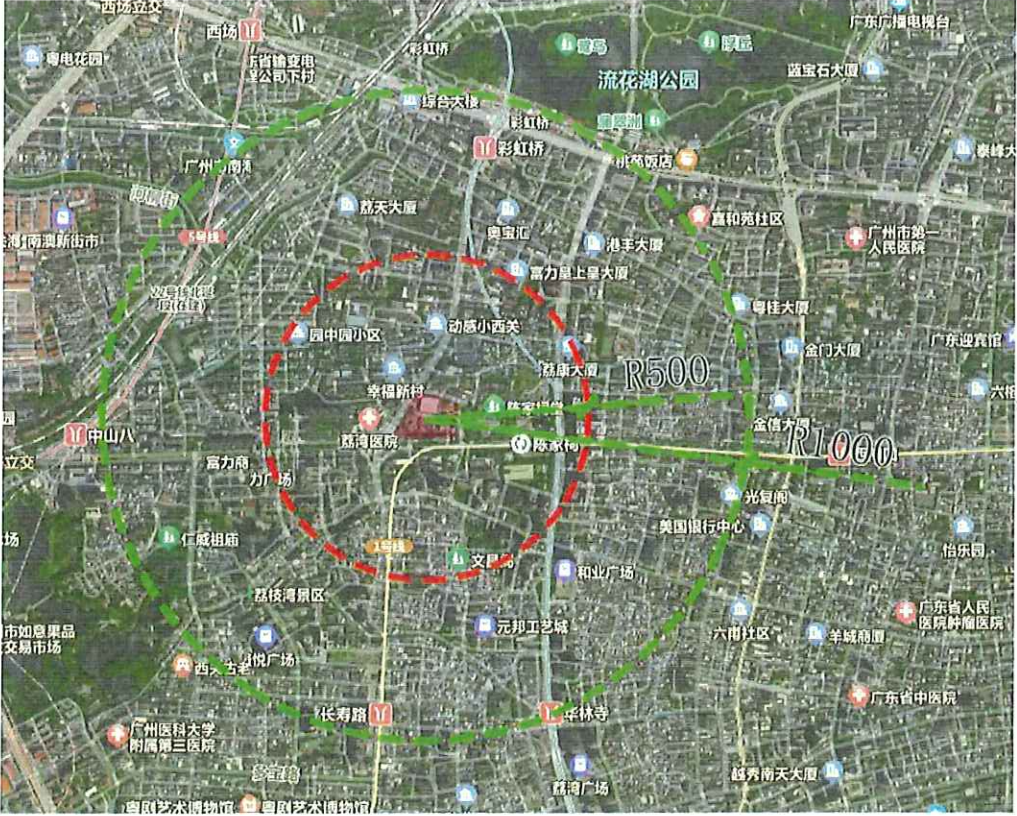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项目概况：

为深入推进实施健康中国 and 全民健身国家战略，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，补齐公共体育设施短板，提升设施服务水平，并衔接市体育专项规划。本次拟按照《公共体育场馆建设标准》《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分类配置要求》等文件要求开展荔湾体育馆地块控规调整工作。

《广东省“十四五”时期全民健身场地设施补短板五年行动方案》要求：重点推进足球场建设、补齐“两场一馆一池一中心”建设短板，按标准配齐体育场、全民健身广场、体育馆、游泳池（馆）、全民健身中心。

补齐荔湾区体育设施配置短板。现状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0.85 m²，低于市平均水平。荔湾体育馆作为荔湾区北部内唯一区级综合体育中心，亟待扩容提质。

四、征询公众意见范围：选址周边居民和企事业单位。



项目调查范围示意图

五、征求公众意见的形式

公示期内，受项目建设实施影响的居民群众、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等可通过信函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我公司阐述个人的意见和建议。您的意见和建议将对“荔湾体育馆地块（AL0114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项目”的维稳工作具有积极的意义，在此，对您的积极参与，我们由衷地表示感谢！

六、公示时间：2024 年 1 月 15 日-2024 年 01 月 24 日，共 10 个日历日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评估单位：广州湾区城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
通讯地址：广州市海珠区仲恺路海珠体育中心 2 楼
联系电话：19128609901
电子邮箱：1739560863@qq.com

